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文件

研字〔2024〕2号

关于做好1月、寒假期间研究生事务工作的 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学院：

根据学校《2023年党政工作要点》和《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处2024年1月、寒假期间重点工作安排》，为做好1月-寒假期间研究生教育与管理工作的，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培养管理工作

1. 做好本学期教学档案归档和下学期开学准备工作。组织做好任课教师课程成绩录入和教学档案归档；根据教学任务书，做好公共课和专业课排课工作。

2. 做好研究生质量类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项工作。制发《关于做好研究生质量类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题工作的通知》，做好中期检查和结题工作。

二、招生与就业工作

1. 各招生学院组织选派好自命题评卷教师，完成评卷相关工作。

2. 全面自查总结本院招生宣传、复试、自命题、研考组考等工作，提前思考按一级学科/专业类别命题或招生，将工作经验和存在问题形成文字材料，于1月19日前报研究生处备案。

3. 利用假期加强2024届毕业生就业指导和学业帮扶，保证学生顺利毕业，尽快落实工作，争取在3月31日前2024届毕业生就业率不低于40%。

三、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

1. **扎实做好学生离校前各项工作。**组织研究生签订《高等学校寒假安全责任告知书》，确保人人知晓、全员签订、全体覆盖。提前掌握学生假期去向，放假前摸清楚每名学生去向，务必提醒学生，到家后第一时间通过电话、QQ和微信等渠道及时向导师、辅导员报平安，准确掌握每位学生平安到家情况，确保学生安全顺利到家。提醒学生做好离校前学生宿舍的各项安全检查工作，注意关好门窗、关闭水管、切断各类电器电源（电灯、空调等），认真做好内务整理和卫生等工作；提醒学生离校前将身份证、学生证、手机和手提电脑等贵重物品随身携带或到集中地点存放，按规定时间离校返乡。各学院需继续做好心理健康与安全教育工作，做好寒假期间心理问题学生的日常防控预警。

2. **加强学风建设。**一是根据各学院报送有突出表现的研究生集体和个人的先进事迹，做好宣传和报道，进一步加强典型示范引领作用。二是加强期末诚信教育，杜绝考试舞弊，学术不端，

营造良好考风学风。

3.做好“格桑花”和“雪莲花”支教相关工作。协助校团委一是做好“格桑花”“雪莲花”队员的返程接站；二是做好第十六批“格桑花”赴藏支教团队和第三批“雪莲花”赴疆支教团队的招募选拔工作，择优推荐优秀研究生参加。

4.做好寒假期间学生社会实践及暖心关怀工作。一是引领广大团员青年返回家乡参与社会实践，切身感知社会、热爱家乡、服务群众，用实际行动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二是开展寒假“研途育人·为爱同行”家访活动，对特殊困难研究生进行家访，了解家庭状况，聆听家长心声，形成协同育人共识；三是做好家庭经济临时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5.其他工作。各学院在放假前，一是及时核对研究生退宿情况，并在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变更调整；二是督促欠费研究生及时缴纳相关费用。

四、党团建设工作

1.填报党、团员信息维护。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及时更新各院研究生党、团员信息变化情况。

2.持续推进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一是继续抓好党团学习（青年大学习等）组织；二是研究生各团支部同步召开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并在智慧团建系统做好记录，作为团支部“对标定级”的评价依据，确保实效。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2024年1月9日